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董和平)

作为融发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人在 2025 年度任职期间，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有关规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忠实履行各项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并以严谨的态度对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现将本人 2025 年度工作述职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1. 出席董事会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应出席董事会会议 6 次，现场出席 0 次，通讯出席 6 次，委托出席 0 次。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会前认真的查阅资料，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沟通，认真审议每一项议案，在充分了解实际情况的基础上，提出合理建议，独立做出判断，严谨地行使表决权，为公司做出科学的决策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对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本人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2. 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3 次，本人出席 3 次。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合法有效。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本人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公司 2025 年度重大决策和生产经营中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发表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2 月 25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4 月 22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3. 《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4.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6. 《关于〈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	同意

		<p>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p>7. 《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p> <p>8. 《关于<2024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专项核查意见>的议案》</p> <p>9.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10.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p> <p>1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12.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3.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14. 《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15.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16.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17. 《关于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8. 《关于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p> <p>19.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p>20.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p> <p>21. 《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p> <p>22.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p> <p>23. 《关于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4. 《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5.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2025 年 6 月 10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p>1.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p> <p>2. 《关于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p> <p>3.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p> <p>4. 《关于制定<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p> <p>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p> <p>6.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同意
2025 年 8 月 20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p>1. 《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同意
2025 年 10 月 24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p>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1) 关于选举陈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p>(2) 关于选举郝燕存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p>(3) 关于选举于相金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p>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同意

		<p>(1) 关于选举孙燕芳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p> <p>(2) 关于选举董和平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p> <p>(3) 关于选举方玉诚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p> <p>3. 《关于修订〈融发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取消监事会的议案》</p> <p>4. 《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5. 《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p> <p>(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3)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4)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5)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6)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p> <p>(8)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p> <p>(9)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0) 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1)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2) 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的议案</p> <p>(13)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4)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p> <p>(15)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p>(16) 关于修订《对外信息报送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7) 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8) 关于修订《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p> <p>(19)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p> <p>(20)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保密制度》的议案</p> <p>(21)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p> <p>(22) 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p> <p>(23)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4) 关于修订《重大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5) 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p> <p>(26)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p> <p>6.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	--	---	--

2025 年 11 月 13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1) 选举陈伟先生、方玉诚先生、董和平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陈伟先生担任召集人； (2) 选举孙燕芳女士、陈伟先生、董和平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孙燕芳女士担任召集人； (3) 选举陈伟先生、方玉诚先生、董和平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方玉诚先生担任召集人； (4) 选举陈伟先生、孙燕芳女士、董和平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董和平先生担任召集人。 3.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 聘任郝燕存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 (2) 聘任刘宝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4. 《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5.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
------------------	-------------	---	----

三、对公司现场调查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出席董事会及利用到公司的机会对公司进行调查和了解，与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同时关注报纸、网络等公共媒介有关公司的宣传和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及行业相关重大事项的情况。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行职务情况

报告期内，作为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按照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本人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多方听取意见，并运用专业知识提出意见，为公司稳健发展提供保障，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利益。同时作为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本人积极参与相关会议，运用专业知识发表相关意见。

五、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 严格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与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保持沟通，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治理情况，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对于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首先对所提出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在充分了解的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

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及投资者管理工作，努力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

2. 加强法律法规学习培训。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其它相关文件，加深对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保护股东权益。

六、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度，本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忠实履行各项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并以谨慎的态度对相关议案发表了表决意见，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2026 年，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继续谨慎、认真、勤勉地依法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充分利用专业知识，提高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并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董和平

2026 年 4 月 23 日